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市公积金中心”）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从上海住房公积金网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市公积金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根据国家和本市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严格落实《条例》和《规定》各项规定，紧紧围绕市公积金中心重点工作，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督，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一是及时公开住房公积金政策信息。2025年，通过上海住房公积金网，及时公开上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和市公积金中心发布的住房公积金相关政策共计12条。其中，公开上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住房公积金政策8条，主要涉及灵活就业、支持城市更新、支持老旧电梯更新、进一步优化本市住房公积金提取和贷款、异地个人住房贷款、外籍人员个人住房贷款、基数调整、直付房租业务试点等政策。公开市公积金中心制定的住房公积金政策4条，主要涉及购买本市新建预售商品住房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首付款、支持老旧电梯更新、灵活就业、贷款利率调整等方面的具体办理规定。

二是按时披露住房公积金管理运行信息。根据住建部、财政部、人民银行联合印发的《关于健全住房公积金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要求，2025年3月31日、4月2日分别通过上海住房公积金网和《劳动报》发布《上海市住房公积金2024年年度报告》，全面披露本市住房公积金运行情况，提升住房公积金管理透明度。

三是做好财政信息及人员招录信息公开。根据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通过上海住房公积金网公开《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度预算》《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2025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2024年度决算》《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

心 2024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等财政信息。经上级部门审批同意，市公积金中心参加了上海市 2025 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开招聘，按照招聘流程，在相关网站上发布招聘简章并公示拟录用人员名单。

四是做好行政执法决定信息公开。为贯彻落实本市关于行政执法决定信息公开工作要求，2025 年市公积金中心根据规定及时通过上海住房公积金网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理决定 504 件，其中涉及单位不缴或少缴住房公积金的为 468 条，涉及违规提取住房公积金（骗提责退）的为 3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5 年，市公积金中心规范做好依申请公开的办理及复议工作。全年共新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6 件，上年结转信息公开申请 3 件，严格按照《条例》《规定》要求，25 件均已在法定期限内答复办结，4 件结转下年度。涉及信息公开方面行政复议 1 件，结果维持。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严格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工作原则，做好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前的审查；常态化对上海住房公积金网“政策文件”栏目进行更新维护，动态完善主动公开目录；科学合理确定公开发布方式，及时对外发布制定的住房公积金重大政策和相关操作细则、政策解读等。

（四）平台建设方面

持续发挥门户网站、新媒体信息公开主阵地作用，着力为公众提供更及时、全面、准确的住房公积金信息。2025年，市公积金中心通过上海住房公积金网对外发布住房公积金信息3384条。在新媒体渠道方面，市公积金中心通过“上海公积金”微信公众号推送消息102条，总阅读量1470.97万，关注人数突破668万。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和多部门协作，强化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综合研判，针对疑难申请主动寻求与政务公开主管部门的沟通和指导，确保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合法合规。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及市住建系统政务公开培训，提升信息公开办理水平和业务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8	5	3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 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是上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	—	—	—	—	2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	—	—	—	—	3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7	—	—	—	—	—	7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	—	—	—	—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	—	—	—	—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	—	—	—	—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	—	—	—	—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	—	—	—	—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	—	—	—	—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	—	—	—	—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	—	—	—	—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	—	—	—	—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	—	—	—	—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	—	—	—	—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	—	—	—	—	1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	—	—	—	—	0
		2. 重复申请	0	—	—	—	—	—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	—	—	—	—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	—	—	—	—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	—	—	—	—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	—	—	—	—	—	5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	—	—	—	—	0
		3. 其他	6	—	—	—	—	—	6
	(七) 总计		25		—	—	—	—	2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	—	—	—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市公积金中心积极依法履行信息公开职责，对标政务公开工作发展新形势新要求，2026 年将进一步发挥新媒体渠道作用，丰富宣传方式，加强政策解读，帮助公众读懂用

好住房公积金政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解读年度报告，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市公积金中心围绕《上海市住房公积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梳理年度重点、亮点、特色工作，以一图读懂形式在“上海公积金”微信公众号进行发布，集中展示本市住房公积金主要指标运行情况，以及政策、服务等方面工作举措和成效，便于公众更好理解年度报告。

（二）开展政策宣传，提升政策知晓度

加强与主流媒体沟通对接，聚焦灵活就业、老旧电梯更新等重点政策举措出台实施的关键节点，组织政策通气会和专项采访，针对性开展宣传解读，扩大宣传声势，提高政策知晓度。

“沪六条”出台后，配合央媒、上海发布，专题采访报道首付款提取、绿色建筑贷款额度上浮政策和成效。

通过“上海公积金”微信公众号宣传本市住房公积金“增设周末办事网点”的便民服务举措。参加本市“保租房毕业季进校园”活动，为毕业生提供住房公积金政策咨询，助力青年人才留沪安居乐业。聚焦灵活就业、老旧电梯更新、首付款提取等住房公积金惠民新政，开展 260 余场进社区、进园区、进楼宇、进企业政策宣讲活动，让更多缴存职工享受到住房公积金制度红利。

（三）本年度信息公开处理费收费情况

2025 年，市公积金中心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